

中央环保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上饶市人民政府 第五批 2018年6月6日转办;6月12日汇总反馈)

Table with 7 columns: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Contains 13 rows of case details.

# 中央环保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上饶市人民政府 第五批 2018年6月6日转办;6月12日汇总反馈)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4	D360000201806050051	投诉人反映:位于上饶市广丰区洋口镇上厂公路,中国石化加油站后面,有一家工厂名为“欧贝艺附件”,该木制品加工厂存在24小时噪音扰民问题。	广丰区	噪音	2018年6月6日,广丰区环保局环境监测大队会同洋口镇政府对欧贝艺公司以及其他4家作坊进行了现场调查核实。现场调查时,5家作坊都处于正常生产状态,整个加工过程噪声较大;尤其是在夜间加班时,生产噪声会影响厂房后侧方几户居民的正常生活。经调查核实,投诉人反映的情况属实。	是	对荣汇夏布厂整个厂区内的5家作坊,广丰区环保局已经下达了《责令整改通知书》,要求全部停产整改。同时为确保停产到位,广丰区洋口镇政府已对5家作坊(包括上饶市欧贝艺木制品有限公司在内)实施了工业停电措施。	无
15	D360000201806050064	投诉人反映:位于上饶市信州区有一条解放河,上游是一个黄沙塘水库,解放河贯穿信江,流入鄱阳湖,是鄱阳湖的主要支流。1、黄沙塘水库周边村庄的生活污水,及周边养殖场的废水都是直排进水库。2、解放河周边居民的生活污水直排进解放河。3、上饶县自来水厂饮用水的取水口,离解放河的排污口很近,投诉人担心饮用水的安全问题。	信州区	水	1.根据上饶市城市管理执法局的调查核实:由于历史原因,解放河水系是雨污合流排放的水系,有关部门已经在滨江西路进入信江河的位置建设雨污截流口,将解放河的雨污合流水通过污水提升泵站提升到上饶市城市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在解放河雨污合流水的流量不超过污水提升泵站的提升能力的情况下,不存在解放河的污水直排信江河的问题。但是如果遇到降水量比较大的大暴雨,解放河雨污合流水超过污水提升泵站的提升能力时,稀释的雨污合流水会排入信江河。目前,该处污水提升泵站是由上饶市城市污水处理厂负责管理。 2.2018年6月7日,由信州区农林水利局牵头联合区建设局、城管局、北门街道等相关负责人对反映有居民生活污水和养殖场废水进入黄沙塘水库、解放河一事进行了现场实地调查核实,投诉人反映的情况属实。 3.经现场调查核实,上饶县自来水厂饮用水的取水口,离解放河的排污口非常远,投诉人担心饮用水安全问题,并不属实。	是	1.鉴于解放河综合整治涉及拆迁房屋体量十分大,在2016年底至2017年初,按照市政府的要求,上饶市城市管理执法局对解放河的垃圾和淤泥先期进行初步治理,改善了解放河的周边环境。从2018年起,上饶市城市管理执法局对解放河进行常态化管理。定时对解放河的垃圾及漂浮物进行清理,保持解放河水面清洁;定时对解放河撒石灰粉,消除解放河污水的臭味。上饶市政府非常重视解放河的黑臭水体问题,要求在初步治理的基础上,结合城市双修工作,进一步深化治理。目前,城管、水利等部门正在制定解放河的黑臭水体深化治理方案,方案论证后,将加快工程建设,力争2019年底全面完成解放河黑臭水体的综合治理工作。 2.针对周边养殖场废水直排黄沙塘水库的问题。经排查,黄沙塘水库周边有一个养猪场,一个养羊场,共2个养殖场。其中:养猪场存栏数209头,已于2018年6月5日关停清栏;养羊场总存栏580头(大羊400头,小羊180头),通过近期与该养殖场负责人反复做工作,该养殖场负责人已同意关停养殖场,尽快清空羊舍,拆除养殖场内部设施。预计2018年6月20日前将完成黄沙塘水库周边养殖场的关停、内部设施拆除工作。 3.针对投诉人担心上饶县自来水厂饮用水安全问题,经排查,上饶县自来水厂饮用水取水口与解放河排污口距离远超出饮用水源地保护区范围,且上饶县对饮用水源地的水质按规定进行监测、检验,不会影响对上饶县饮用水的安全。	无
16	X360000201806050014	投诉人反映:鄱阳县饶埠镇未与相邻的芦田乡协商的情况下,在两乡镇交界处选址建造垃圾站,距芦田乡李家村水库(生活用水)不足200米,距离最近村庄不足500米,因此遭到附近村民反对,已有多人因此受伤。该项目环保报告表涉嫌造假,有意未标注距项目厂界最近的芦田中学学教(500米)等敏感目标。投诉人诉求:停止建设垃圾站。	鄱阳县	其他污染	1.饶埠镇垃圾中转站选址在饶埠镇辖区内,距离芦田乡李家村有2公里左右,项目选址距最近的村庄直线距离有660余米,距最近水库(乌元冲水库)直线距离430余米,距芦田中学直线距离为1350余米。 2.投诉人称有村民受伤严重属实,芦田乡李家村部分村民多次损毁破坏饶埠镇垃圾中转站项目建设,导致该项目至今处于停工状态,其他乡镇均已建成,一直以来是芦田乡李家村部分村民单方面多次实施犯罪行为,根本没有村民受伤的事情。以最近为例,今年4月28日,芦田乡李家村部分村民因推倒损毁垃圾中转站地脚水泥梁柱,并将施工材料钢筋模板盗走,被鄱阳县公安局刑事拘留网上追逃4人;5月17日,阻挠破坏饶埠镇的每日垃圾临时转运点,焚烧垃圾,栽赃诬陷,并殴打环卫工人,抢夺环卫工人钥匙,将转运点铁栅栏破坏盗走,派出所已受理案件;5月18日,将通往垃圾中转站内的道路挖断,当派出所依法传唤一人调查时,其村部分村民到鄱阳县洪老线道主路上拦车堵路长达两三个小时,致使大量来往车辆堵塞,威胁派出所放人,扬言不放人就不放车,此道路外省货车居多,造成了极坏的社会影响。 3.通过对该项目环评文件进行审核,环评文件表3.6中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分析了芦田中学距项目厂界为1270米。另根据环评文件分析,项目生活污水经预处理后和生产废水定期随垃圾运输至鄱阳县垃圾填埋场污水站进行深度处理,无废水外排,对环境的影响较小;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以垃圾中转站为边界的100m范围内,目前项目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无敏感目标;粉尘产生量较小,对中转站周边大气环境影响很小,臭气经在卸料槽上方和压缩机附近安装的植物液喷淋除臭系统处理后污染物可达标排放。环评文件最后结论指出,建设单位切实有效的落实好环评提出的环保措施,严格管理,以使该项目对环境的影响减小到最低程度,从环保角度看该项目是可行的。	否	鄱阳县饶埠镇人民政府和芦田乡人民政府做好群众宣传解释维稳工作。问题正在解决中。	无
17	X360000201806050018	投诉人反映:1.余干县古埠镇邱家墩五星生猪养殖场(江西珠湖农场武警部队边上),常年噪音污染,污染周边环境。余干县在生猪养殖场清理整顿过程中,行政不作为,造成该生猪养殖场污染不停。 2.余干县政府拟在江西珠湖农场老三监区附近建设“余干鄱阳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该项目选址位置距信江河不足1000米,信江河下游有一个自来水厂取水口,项目选址没有经过论证和考察,严重影响生态安全和群众饮水安全。投诉人诉求:及时制止该项目。	余干县	水	1.2018年6月8日,上饶市农业局副局长何茂兴一行4人,万年县分管农业的副县长、县农业局局长、畜牧局局长,鄱阳县农业局分管领导林高坤,县畜牧局副局长王品雪、乐丰镇人大主席张春柏等一同在江西五兴牧业有限公司现场召开了协调会。由于该公司所处位置在江西珠湖农场范围内,属于鄱阳县行政区域。按照行政区域属地管理原则,该公司应属鄱阳县人民政府畜牧行政主管部门负责管理。 2.2018年6月10日,鄱阳县整改办会同县环保局再次到现场调查核实,发现江西五兴牧业有限公司存在以下问题:(1)生猪进出栏时产生猪叫等噪声污染;(2)生猪养殖过程产生的异味对周边环境有一定影响;(3)建设项目未通过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 3.2018年4月至5月,江西珠湖农场部分群众到余干县就垃圾焚烧发电项目进行信访。余干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和饶州监狱领导多次沟通,并组织县规划局、国土局、环保局、城管执法局进行现场踏勘,同时就项目选址事宜多次和饶州监狱汇报沟通。该项目拟选址于珠湖农场老三监区,占地76余亩,选址区域的东、南、西、北方向距离居民点最近1300米,不在城镇或大的集中居民区主导风向的上风向,周围无环境敏感点。在余干、鄱阳两县交界的江西珠湖农场选址,是项目选址考虑的意向之一,至于项目最终选址需经环境影响评价认可,并报有关部门批准同意。目前,这方面的工作尚未开展。	是	1.责令江西五兴牧业有限公司进行整改:(1)加强日常环境管理,确保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正常,污染物达标排放。(2)立即改正环境违法行为,并于2018年8月14日前完成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等工作。 2.针对余干鄱阳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余干县政府将做好以下处理和整改工作:(1)进一步与饶州监狱进行沟通,全力争取他们的支持与配合。(2)组织饶州监狱及周边群众代表到已建成垃圾焚烧发电项目进行实地参观考察。(3)依法依规开展该项目前期各项工作,按照要求做好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严格办理项目相关手续,决不未批先建。	无